

证券代码：833498

证券简称：鑫灏源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深圳市鑫灏源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安排有关部门专人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5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15年11月25日，经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发行股票120万股，发行价格17.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124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月8日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账号：521-070854-020），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16]000026号验资报告审验。

公司于2016年1月26日收到《关于深圳市鑫灏源精密技术股份有

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530号），该账户自2016年1月8日至2016年1月26日未发生任何资金收支，公司按照规定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二）2016年第二次股票发行

2016年10月27日，经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发行股数总额不超过1,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1.5元至11.8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1,8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截至本专项报告公告日，本次股票发行尚未结束，募集资金也未到账。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于2016年9月1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鑫灏源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2016年9月2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6年9月19日相关议案经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储存、使用、用途变更、管理与监督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的股票发行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止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票发行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2015年第一	恒生银行（中国）	521-070854-020	0.495119

次股票发行	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16年第二次股票发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东海支行	4100 8100 0400 10894	0
合计			0.495119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说明

公司 2015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亦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尽管以上定向发行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但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

公司 2016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因本次股票发行截至本专项报告公告日尚未确定投资者，也尚未披露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因此公司还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将严格按已有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2016 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挂牌及挂牌后共募集资金 2,124 万元，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

资金 0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值为 0 万元）2016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124 万元，（2016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值为 0.465104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124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值为 0.465104 万元）。

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495119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以前年度累计使用额	本年度使用额	募集资金余额
支付供应商货款	0	2,124	0.495119
合计	0	2,124	0.495119

注：以上募集资金额包含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值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说明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

确募集资金储存、使用、用途变更、管理与监督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深圳市鑫灏源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4月27日